

关于硅酸盐系列产品专利保证函版本更新及旧版废止的公告

尊敬的合作伙伴：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司硅酸盐系列产品的信任与支持。

为持续维护健康的市场秩序，防止我司《专利保证函》被不当使用或滥用（包括但不限于未使用我司对应产品却持有我司专利保证函等情形），切实保护广大合规客户的合法权益与法律风险，我司现决定对硅酸盐系列产品的专利保证函管理模式进行全面升级。

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旧版专利保证函废止

自 2026 年 5 月 31 日 起，我司此前对外出具的全部版本《硅酸盐系列产品专利保证函》（以下简称“旧版函件”）一律自动作废失效。自该日起，任何主体持有的旧版函件均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，我司不再依据旧版函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专利保障或承担相应责任。

二、新版专利保证函启用

自 2026 年 6 月 1 日 起，我司将启用 新版《硅酸盐系列产品专利保证函》。

新版函件主要变化如下：

1. 明确有效期：新版函件有效期为 一年，自函件载明的签署之日起计算，期满自动失效；
2. 绑定签署日期：函件效力严格绑定实际签署日期；
3. 强化适用条件：新版函件仅适用于使用我司硅酸盐产品的具体订单/项目。

三、换函办理方式

敬请各合作伙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尽快联系我司代理商对应业务代表或客户服务人员，重新审核资质并签署新版专利保证函。

截止日期提示：

●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仍未完成换函的客户，将视为自动放弃获取我司专利保证支持；

● 自 2026 年 6 月 1 日 起，我司将仅接受并认可新版《专利保证函》。

四、特别声明



我司坚决反对任何虚假宣传的不当商业行为。对于未使用我司对应硅酸盐产品，却擅自冒用、伪造或变相利用我司旧版专利保证函的行为，我司保留追究其专利侵权及不正当竞争法律责任的全部权利。

我们深知，规则的透明与严格执行是对真正信赖我们的合作伙伴最好的保护。对于此次调整给您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，并衷心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。

特此公告。

